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于2018年5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1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回购公司股份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0.08%，最高成交价为10.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4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043.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